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执行董事利明光、刘晖，非执行董事王军辉，独立董事林志权、翟海涛、陈洁现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黄益平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董事长、执行董事白涛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执行董事利明光代为出席、表决并主持会议；执行董事阮琦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陈洁代为出席并表决。本公司监事和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执行董事利明光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内容包括：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中期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评估及参数重检和 2024 年中期偿付能力报告等相关内容。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报告（A 股/H 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自用性不动产投资计划及授权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关联董事白涛、利明光、刘晖、王军辉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公司万能单独账户2024年度投资收益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原财务负责人胡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修订〈公司再保险战略〉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具体议案内容请详见本公司另行公布的股东大会通知及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